

外卖骑手出借医药费,却被拉黑!

检察机关为善意“撑腰”要回血汗钱

“去年我好心陪同事去医院,借给他500元医药费,可他迟迟不还钱,微信把我拉黑了,人也失联了!我又提供不出他的住址等信息,法院没法立案,只能来找检察院求助!”

今年2月26日,浦东新区检察院民事与行政检察部门的检察官接待了外卖骑手小卢。当时小卢满脸沮丧,向检察官倾诉着心里的“疙瘩”,也有点忐忑,“这么小的案子,检察院会重视吗?”

无被告信息无法立案

去年8月,小卢是一名外卖骑手队长,谢某是他的队员。一天下午,谢某在配送途中身体不适,接到消息的小卢立马陪同谢某去了医院,在谢某钱不够时,小卢慷慨解囊出借500元,谢某当场承诺一定归还。

后来,谢某回了老家,可当小卢向他追讨欠款时,谢某却一直推脱,甚至拒接电话,并拉黑了小卢的微信,这让小卢很是懊恼。

无奈之下,小卢希望通过诉讼途径追回自己的血汗钱。由于两人只是短暂的同事关系,除了能提供微信聊天记录和转账记录,小卢对谢某的户籍地址或常住地址等其他身份信息一无所知,没有被告的身份信息,法院无法立案,这让小卢犯了难。在法院的提示下,他来到了浦东新区检察院。

支持起诉善意不被辜负

认真听取了小卢诉说的遭遇后,承办人对小卢说:“放心,一定帮你解决起诉难题!”这句有力的承诺让小卢的心稳了一大半。

法律规定,当弱势群体的民事权利遭受侵害,但因缺乏必要的法律知识或能力,无法提起诉讼时,检察院可以支持起诉,并在必要情况下帮助当事人收集因客观原因无法取得的证据。根据小卢提供的谢某手机号码,承办人第一时间联系谢某,可一听到是来询问其是否向小卢借款,谢某直接挂断,之后连承办人的电话也不接了。

在开具《协助调查通知书》后,承办人前往此前小卢陪同谢某就诊的医院,向医院了解到谢某确实于2024年8月14日因腹痛在该院就医,并查询到谢某的身份信息。随后,承办人通过浦东新区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联系公安机关,在浦东公安分局的协助下获知了谢某的户籍地址。

审查案件后,浦东新区检察院认为,小卢作为一名新业态劳动者,维权困难,诉讼能力较弱,而谢某的行为则违背了诚实信用原则,且性质较恶劣,有损助人为乐的良好社会风气,该案符合支持起诉的条件。

委托调解助讨回欠款

支持起诉后,证据补齐了,案件很快进入了诉讼流程。在检察官陪同下,法院指导小卢填写了民间借贷“要素式”起诉状,顺利立案。

经小卢同意,案件被委托调解,谢某最终归还了借款,小卢撤回起诉,双方和解。

4月4日,小卢给检察官写了一封感谢信,述说了自己从好心借款到被微信拉黑,最终在检察院、法院的帮助下讨回欠款的心路历程。

他在信中写道:“非常感谢检察官和法官的务实精神,事件虽小,但你们一样按照司法规章制度办理,真真切切维护我的合法权益,让我的内心终于平静下来。世界还是很美好的!以后遇到同样的求助,我依然愿意再次伸出爱心之手。”

司法公平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再小的案件也关系民生、民心。收好小卢的感谢信,承办检察官说:“我们不仅用法律讨回了一笔欠款,更守护了一份善意。”

本报记者 杨洁 通讯员 王畅

业主发现失窃,案发已过一周

徐汇警方看了逾300小时视频找到嫌疑人

本报讯 (通讯员 马凯 记者 孙云)近日,徐汇警方在“砺剑2025行动”中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串并案件两起,涉案金额逾40万元。值得一提的是,其中一起案件的失主发现家中保险箱被盗距离案发时间已过去了一周时间,民警排查公共视频300余小时,跨省行程逾2000公里,终于抓住了三名犯罪嫌疑人李某坤、李某东、杨某。

2月19日,市民周女士报警称,其家中保险箱被撬,存放在其中的30余万元现金被盗。案发后,徐汇警方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攻坚侦查。由于案发期间周女士离沪返乡,时间跨度达十余天,警方先后调阅了大量公共视频后,终于锁定了2月12日晚在画面中出现过的两名可疑男子。其中一名白帽白衣男子先从地下非机动车库进入案发楼宇,并在十余分钟后下楼,为另一名黑帽男子打开楼宇门禁。“我们发现这名黑帽男子行走的步态不太自然,外套右衣袖内疑似藏有长条物体,结合现场勘查出保险箱上的撬痕,极有可能是在衣袖里藏了一根撬棒。”徐汇刑侦支队反侵财队队长周鑫元说。果然,民警在后续时段

的公共视频里一路追踪发现,黑帽男子事后辗转来到淀浦河桥上,将一个长条物体扔进河里。

随后,黑帽男子李某东、白帽男子李某坤的身份也浮出了水面——两人均有盗窃前科,有重大作案嫌疑。专案组争分夺秒地进一步追踪两人的活动轨迹,发现嫌疑人作案后曾多次更换交通工具,将作案工具藏匿他处,丢弃并重购作案衣物。

2月21日至24日,专案组分赴多地展开收网行动,成功将李某东、李某坤以及为他们销赃、逃跑提供帮助的杨某抓获。

通过技术比对和物证分析,警方还成功串并另一起相同手法入室盗窃案,涉案金额5万余元。此外,专案组在外区某农贸市场地下车库及河道内查获作案工具、作案衣物等关键物证,并赴外省将嫌疑人使用部分赃款购买的二手车辆追回。案件侦破过程中,专案组累计排查公共视频300余小时,跨省行程逾2000公里,充分展现了公安机关打击侵财类犯罪的决心与能力。目前,3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徐汇区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街头现金散落众人拾金不昧

警民接力送还失主,守护城市温度

本报讯 (记者 陈佳琳 通讯员 宋一江)4月8日下午,静安区武定路与昌化路交叉口上演了一场暖心接力:一辆飞驰的摩托车上飘落千元现金,路人纷纷驻足捡拾,最终在警民协作下,3200元分文不少回到失主手中。

当日14时35分,武定路与昌化路路口,一辆摩托车疾驰而过,车流中竟散落数十张百元钞票,随风飘散。途经此处的行人纷纷停下脚步,有人俯身捡拾,有人维持秩序,更有热心市民高喊“别乱动,快交给保安!”不到十分钟,散落的现金被全部收集,由两名静安区雕塑公园保安代为保管。

保安秦师傅回忆,15时许,两人将封装好的3200元现金送至江宁路派出所。值班民警袁泽辰、颜超立即调取监控,发现一名男子在骑行中因口袋未闭合导致现金滑落。经过两小时细致比对,民警锁定失主信息并成功联系对方。当晚20时,匆匆赶来的失主归先生紧握失而复得的现金,连声向民警和热心市民致谢。

典当的金饰原是“金包银”

闵行警方破获多起抵押假黄金售假诈骗案

本报讯 (通讯员 陶一菁 记者 鲁哲)一些市民选择抛售或典当黄金时,却被犯罪分子瞅准时机实施诈骗。近日,闵行警方在“砺剑2025”集中清查整治行动中,破获多起抵押典当首饰的诈骗案。

2024年12月,一男子来到位于闵行的一家典当行,声称有黄金要典当。在询问金价后男子将脖子上的项链摘下,经称重确认价格为4.6万元。但细心的店员发现该项链钢印和其他加工细节有瑕疵,怀疑材质有假。于是用锉刀锉项链表面,竟露出银白色,店员遂拦住男子并报警。

民警讯问该男子后发现,这是一个以“金包银”为手段的诈骗团伙。该团伙出没于本市各典当行,以典当项链、手镯为由,抵押了多个假黄金饰品。

根据线索,警方迅速抓获同案嫌疑人范某、李某等3人。据交代,李某伙同范某在网络平台发布“招聘信息”,招募张某、刘某共同参与犯罪。4人驾车到典当行附近后,由张某或刘某进店抵押“黄金”,而范某、李某则在车内“放哨”。

张某在3家典当行抵押一条项链、两个镯子,共牟利8万余元,刘某则抵押了3条黄金项链牟利10万余元。每次交易完成后,二人从中分成8000元,其余交给范某、李某。目前,4人因涉嫌诈骗罪已被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

无独有偶,闵行七宝一家奢侈品回收店的刘老板也遇到了相似骗局。据刘老板陈述,男子王某陆续在其店多次抵押黄金首饰。“起初对方说首饰是老婆的,等手头宽裕了再赎回。”刘老板说。王某迟迟不赎回,引

起了刘老板怀疑,随即对抵押的手镯进行检测,发现竟是“金包银”。

民警调查发现,王某仅需支付400至500元的“管理费”便可从刘老板处拿到抵押款。鉴于初次抵押时,王某提供的是真黄金,所以在后续交易中,刘老板便没有仔细检测,没想到被王某钻了空子。

近日,在外省警方的配合下,闵行警方在江苏抓获嫌疑人王某。据王某交代,他在偶然间发现“金包银”能蒙混过关,就先行购买“金包银”的首饰,以先抵押后赎回为由欺骗刘老板,共牟利2.47万元,骗来的钱已被王某挥霍一空。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车辆碰撞后为何强行逃离

民警一查司机果然是醉驾

本报讯 (通讯员 李其 记者 孙云)车辆发生剐蹭后,一方司机强行逃离,为何行为如此蹊跷?另一方司机报警后,民警调查发现果然另有隐情:逃逸司机刚刚喝过白酒,血液酒精含量为114mg/100ml,已达醉驾标准!近日,徐汇警方对这起危险驾驶案的犯罪嫌疑人王某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

3月的一天,市民曹女士在某商场地下车库准备驾车离开时,被一辆SUV车刚蹭到。然而,SUV驾驶员并未下车查看,而是径直驾车欲离开。曹女士儿子见状,立即下车追赶,并拦停了对方车辆。SUV驾驶员下车后,借故打电话,丢下车辆匆匆离开。曹女士遂报警。

徐家汇派出所接报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经查阅停车场及商场公共视频,民警发现这名驾驶员在上车前曾在餐厅内饮酒,聚餐结束后,独自驾车离开。在确认男子身份后,民警立即前往男子居住地开展抓捕。

犯罪嫌疑人王某到案后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据其供述,当晚他和同事聚餐,喝了几杯白酒。离开时由于一时叫不到代驾,又觉得自己意识清醒,便自行驾车离开。没想到,还没出停车场就酿成了事故,因害怕受罚就借打电话名义逃离现场。目前,王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5座小车坐12人被当场查获

本报讯 (记者 赵菊玲 通讯员 王瑱威)近日,金山一男子拉着一车工友超员上路,在行驶途中被正在巡逻的交警当场查获。核载5人的小客车里竟坐了12人,超员达到140%!

当天16时10分许,金山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姚志刚巡逻至林慧路亭朱公路时,隐约发现路口一车内人头攒动,有超员嫌疑。民警将该车拦停并对车内人员进行检查,惊讶地发现车内“人满为患”,原本的后排座位被拆卸,车内还堆满了各种工具,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经现场清点,该车核载5人,实际载客12人,超员7人。据了解,车上均系准备务工的工人,为节省运输成本,驾驶员魏某心存侥幸超员载客。

民警对驾驶员魏某及车上乘坐人员进行了严厉批评后,责令驾驶员联系车辆将人员进行安全转运,并对其驾驶校车、公路客运汽车、旅游客运汽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百分之百的违法行为,处以驾驶证记12分、罚款200元的处罚。